

第十二篇 那真实者

读经：约壹五 6、11~13、20，一 1~3，三 24，四 2、6

壹 约壹五章二十节是整卷约翰一书重要的结语：

- 一 这封书信启示，我们现今的确与三一神是一，祂对我们成为真实的、实在的——一3，三24，四2。
- 二 因着我们在祂里面，祂对我们就成为实际和生命——五6，二24~25，四13。

贰 我们借着经历并享受三一神，就得以认识祂——一5，二27，四16，五11~12：

- 一 使徒约翰在撰写他三封书信时所关切的，乃是对三一神的经历和享受——约贰8。
- 二 三一神不仅是我们信仰的对象；祂乃是住在我们里面，作我们的生命和生命的供应，给我们经历并享受——约壹四13~15。
- 三 我们需要借着内在地享受主观的神，而在经历上认识三一神——二27，四4。
- 四 我们若要认识三一神，就必须在生命线上，并在生命长大的过程里；我们越在生命里长大，就越关切神圣的三一。

叁 约翰书信启示三一神——父、子、灵——约壹一1~2，二23~24，三24，四2、6、13~14，五6、11~12，约贰9：

- 一 认识父，乃是认识祂是源头，就是独一的发起者，也就是那计划、创始、发起者；一切都是源于祂，一切也都是从祂而来——约壹一2~3，二23~24，四2、6、13~14，约贰9：
 - 1 父是永远生命的源头；子从父并同父显现出来，成为永远生命的彰显，给父所拣选的人有分并享受这生命——约壹一2~3，五11~12。
 - 2 “父”这名称是指生命的分赐；借着基督的复活，父将祂的生命分赐给祂的儿女——三1，彼前一3。
- 二 约壹一章一至二节的“生命之话”和“生命”，都是指子基督神圣的人位；祂在永远里与父同在，在时间里借着成为肉体显现出来——约一1、14：
 - 1 子基督是那永远、在万有之先存在的一位，就是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话——约壹二13上、14上。
 - 2 神的儿子显现出来，是要消除、毁灭魔鬼的作为，魔鬼的罪行——三8下。
 - 3 神差祂的儿子，为我们的罪作了平息的祭物——四10。
 - 4 神差祂的独生子到世上来，使我们借着祂得生并活着——9节。
 - 5 神的儿子是神将祂永远生命赐给我们的凭借——五11~12。
 - 6 我们这位与父同在的辩护者，乃是那义者耶稣基督；主耶稣在我们犯罪时，基于祂所成就的平息，为我们代求并辩护，而照料我们的案件——二1，罗八34。
- 三 在约壹四章六节，真理的灵就是圣灵，实际的灵——约十四17，十五26，十六13：
 - 1 那灵就是实际；这意思是说，那灵是神的儿子基督一切所是的实际——约壹五6。
 - 2 借着基督所赐给我们的那灵，我们知道三一神住在我们里面——三24。
- 四 约壹四章十三至十四节启示：我们住在父神里面，祂也住在我们里面；父神已将祂的灵赐给我们；父已差子作世人的救主：

- 1 十三节的“将祂的灵”（直译，“将出于祂的灵的”），含示神所赐给我们的灵，乃是全备供应、没有限量的；借着这全备供应、没有限量的灵，我们就有充分的确据，知道我们与神是一，并且彼此互住——腓一19，约三34。
- 2 我们的神，就是父，已经将包罗万有、赐生命的灵赐给了我们；这灵就是子耶稣基督全备的供应——林前十五45下，林后三17。

五 我们认识那真实者，我们也在那真实者里面——约壹五20。

肆 “我们……晓得神的儿子已经来到，且将悟性赐给我们，使我们可以认识那位真实的；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，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。这是真神，也是永远的生命”——20节：

一 “我们……晓得”：

- 1 “我们”首先指使徒们在他们的教训和交通中，然后也指所有真正的信徒，作为基督身体的肢体——一3、6~7。
- 2 “晓得”在此指借着经历、享受并拥有神圣的实际而认识——三2、5。

二 “神的儿子已经来到”指借着成肉体，并借着钉死和复活作为那灵而来，将神作为恩典与实际带给我们，使我们得着神圣的生命，好有分于是爱是光的神——约一14，弗二17，约壹一5，四16。

三 “悟性”指我们心思的机能，借实际的灵得着光照与加力，好在我们重生的灵里领略神圣的实际——约十六12~15。

四 “认识那位真实的”，或“认识那真实者”：

- 1 “真实的”（*alethinos*），原文意，“真正的、实际的，”与虚假的、假冒的相对：
 - a 事实上，原文只是“那真实”。
 - b 只有我们的三一神是真实的，其他的人事物都是虚假的。
- 2 “那真实者”（是主观的），指神对我们成了主观的。
- 3 在这节里，客观的神在我们的生活和经历中成了那真实者：
 - a 那真实者就是神圣的实际；我们是借着经历、享受并拥有神圣的实际，而认识那真实者，认识神圣的实际。
 - b 神的儿子已经将悟性赐给我们，使我们可以经历、享受并拥有这真神，就是神圣的实际。
 - c 这节指明神在我们的经历中成了我们的实际。
 - d 神对我们曾经是客观的，如今成了我们主观的实际。

五 “我们……在那位真实的里面”：

- 1 我们在那真实里面，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。
- 2 我们不仅认识神——我们在神里面：
 - a 我们不仅认识祂，更与祂有生机的联结。
 - b 我们乃是在生机上与祂成为一。
- 3 我们不再是在那真实之外，我们也不再在祂儿子耶稣基督之外。
- 4 当约翰说我们在那真实者里面，他是陈述非常要紧的一点：我们不仅认识那真实者，也
不仅经历、享受并拥有祂作神圣的实际，我们更是在这实际里；我们是在那真实者里面。

六 “我们……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”：

- 1 在真神里面，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。
- 2 作神儿子的耶稣基督既是神的具体化身（西二9），在祂里面就是在真神里面；这指明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就是真神。
- 3 我们说在那真实者里面，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，或说我们借着在耶稣基督里面而在那真实者里面，结果都是一样的，意义实际上也是一样的：
 - a 在那真实者里面，等于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（因为那真实者与耶稣基督乃是一，二者是互相内在）。
 - b 我们因为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，所以在那真实者里面。

七 “这是真神，也是永远的生命”：

- 1 我们需要注意“这”字：
- 2 约翰用“这”指真神，也指永远的生命；借此我们看见，真神与永远的生命乃是一。
- 3 在道理上，那真实者与祂儿子耶稣基督可视为二者；但是当我们在经历上在那真实者里面并在耶稣基督里面，二者乃是一。
- 4 为这缘故，约翰用“这”兼指那真实者与祂儿子耶稣基督。
- 5 我们经历在那位真神并在耶稣基督里面时，二者乃是一。

八 我们对约壹五章二十节里的“这”是何所指，需要有清楚的异象：

- 1 “这”是指这位借着我们在祂里面而对我们成为可经历的神。
- 2 当我们在那真实者里面并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，祂们对我们就成为一；因此约翰说，“这”是真神，“这”也是永远的生命。
- 3 “这”是指神和耶稣基督，我们乃是在祂里面。
- 4 “这”包括我们在神与耶稣基督里面的光景；因此，真神与永远的生命包括了我们在那真实者并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。
- 5 现今在我们的经历中，这真实者成了真神，并且耶稣基督成了永远的生命。
- 6 “这”包括我们在真神与永远的生命里面这事实。
- 7 我们知道我们在真神里面，也在永远的生命里面，因为我们在那真实者里面，也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。
- 8 当我们在那真实者与耶稣基督里面，“这”（包括我们在祂们里面的事实）就是真神。

九 真神作为永远的生命成了我们的经历——20节，一2，二25，五11、13，约三15~16、36，四14，五24：

- 1 这是约翰第一封书信的基本因素。
- 2 在约翰一书中，有对三一神作永远生命的享受。
- 3 我们在真神里面，祂对我们就成了永远的生命。